

股票代码：600895

股票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2016-021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等日常关联交易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由于日常经营的需要，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之间发生各项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回顾了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发生情况并预计2016年度将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由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干锦回避此次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情况并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1、在该议案的表决中，关联董事陈干锦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2、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符合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本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也对此事项发表书面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的主营业务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必要和

持续的交易。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也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

(二)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方	交易类型	收/付	2015 年预计 发生金额 (万元)	2015 年实际 发生金额 (万元)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收	2970	2878.36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收	500	99.01
上海张江国信安地产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收	192	319.52
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含下属子公司）	房产租赁	收	154	161.26
上海张江创新学院	房产租赁	收	169	138.53
上海张江数字出版文化创意产业有限公司	服务管理	付	180	92.03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管理	付	200	1298.47
合计		收	3985	3596.68
		付	380	1390.50
		收付 合计	4365	4987.18

(三)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方	交易类型	收/ 付	2016 年预计 发生金额 (万元)	2015 年实际 发生金额 (万元)	2015 实际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收	2849.25	2878.36	4.95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收	200	99.01	0.23
上海张江国信安地产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收	15.64	319.52	0.55

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含下属子公司)	房产租赁	收	200.72	161.26	0.28
上海张江创新学院	房产租赁	收	0	138.53	0.24
上海张江数字出版文化创意 产业有限公司	服务管理	付	0	92.03	2.70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 司	服务管理	付	839	1298.47	38.09
合计		收	3265.61	3596.68	
		付	839	1390.50	
		收付 合计	4104.61	4987.18	

2016 年度内，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将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决定。同时，公司管理层负责将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分类汇总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控股股东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112,550,000 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 1387 弄 16 幢

法定代表人：陈干锦

经营范围：高科技项目经营转让，市政基础设施开发设计，房地产经营，咨询，综合性商场，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等。

2. 控股股东附属其他关联方

(1) 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52,250,000 元

注册地址：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张江路 69 号

法定代表人：韩露

经营范围：文化产业投资及管理，资产投资，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以上两项咨询除经纪），物业管理，会务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国内贸易，国际贸易，电影放映。【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2) 上海张江国信安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0,000,000 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张衡路 200 号

法定代表人：林平

经营范围：受让地块内的土地成片开发经营和房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信息安全软件硬件的研发、设计、制作、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系统集成，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销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3) 上海张江数字出版文化创意产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3,000,000 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 1559 号 2 幢 8001—8003 室

法定代表人：韩露

经营范围：从事数字出版、文化领域的投资管理，数字出版技术的研发、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制作、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会务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停车场（库）经营。【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4) 上海张江创新学院

机构类型：民办非企业法人

开办资金：5,000,000 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3000 号 5 号楼 302 室

法定代表人：陈微微

经营范围：职业技能培训（四级：计算机程序设计员（JAVA）；企业信息

管理师（IMT-EIRM）；蔬菜园艺工）

(5)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351 号 2 号楼 A666-01 室

法定代表人：彭望爵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民用水电安装及维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水暖器材、陶瓷制品的销售；收费停车场（库），绿化养护，家政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房产租赁、通讯服务及服务管理支付费用等内容。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

公司管理层将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自行决定与各关联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相关协议的具体时间，以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的主营业务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必要和持续的交易。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体现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日常关联交易也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

五、备查文件

- 1、张江高科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经独立董事会事前认可的声明和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3、审计委员会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9日